

好民警好故事

应俊 群众事无小事

1990年出生的应俊,从2012年开始从事公安工作。10年工作期间,应俊始终勤勤恳恳、踏实肯干,用忠诚履职践行着“三能”要求。打击抓捕,他果敢快速、有勇有谋;调解矛盾,他细心耐心、平易近人。因工作成绩突出,应俊不仅荣获优秀公务员称号,荣立个人三等功一次,还曾多次获得嘉奖。



应俊耐心了解情况为群众调解纠纷

断而敢行 抓捕行动有魄力

不要动!你们已经被我们包围了。去年3月18日23时许,在经济开发区某棋牌室,应俊站上麻将桌,大声警告正在聚众赌博的数十名赌徒。

原来,去年3月初,应俊与同事在日常巡逻中发现辖区一家棋牌室每到半夜便有人频繁进出,疑似有人聚众赌博。为进一步核查,应俊向所领导汇报工作

后,立即组织警力对该赌博场所进行秘密侦查。通过前期多次走访排摸,在掌握该赌博场所周边环境和涉赌人员的活动规律后,应俊组织实施抓捕行动。

快跑,警察来了!在应俊与同事们到达赌博窝点时,现场的赌博人员开始四处逃窜,个别人员还试图往外冲,现场一度混乱。

都给我站好,不许动!应俊见状,没有丝毫犹豫。他一边镇定地指挥队员先一步堵住出口,一边果断地冲进人群,找到挑事的“刺头”,并将其制服。随后,他站在桌上,从高处震慑住现场企图逃走的涉赌人员。这次抓捕行动,警方成功抓获了28名涉赌人员,当场缴获10余枚用于赌博的硬币及上万元赌资。

人情练达 纠纷化解有内力

应警官帮忙解决了困扰我家多年的问题,真是太感谢您了!2020年10月19日,市民吕女士向应俊发来多条短信,感谢他帮忙解决了困扰他们全家多年的邻里纠纷。

事情得从4年前说起。那时,吕女士和林先生刚成为邻居,开始双方相安无事。后来林先生常常因为鸡毛蒜皮的事,与吕女士一家产生矛盾。林先生好几次将吕女士停在自家楼下的汽车雨刮器掰断,日常的生活垃圾也时不时倾倒在吕女士家门口。为此,吕女士一家

多次与林先生发生争吵并报警。

应俊了解到吕女士的情况后,认为邻里之间抬头不见低头见,矛盾宜解不宜结,便主动当起了“老娘舅”。应俊在工作之余多次走访林先生家,因其白天上班不在家,应俊又将家访时间安排在晚上,但前几次家访不是吃了闭门羹,就是没给好脸色。应俊慢慢地了解到林先生是位不擅交际且性格内向的人。之后的家访中,应俊更加注意自己的一言一行,时刻让林先生感受到警方家访是用温情帮助他们化解纠纷,

而不单是严厉地指责一方。最终通过一次次晓之以理、动之以情的方式与林先生攀谈,打开了林先生的心结,使他意识到自己的错误行为,双方握手言和。

看到你们邻里和睦,我就开心了。面对吕女士的感谢,应俊表示邻里和睦就是他最想见到的,也是最开心的事。

群众事,无小事。应俊说,抓捕嫌疑人、为群众排忧解难,才能对得起自己身上的警服,对得起头顶上的警徽。

通讯员 应玲录

门口模具不翼而飞 民警两小时追回

本报讯(通讯员 吴铨彬) 没想到,才报案两个小时左右,你们就把我的模具找回来了。近日,拿回失而复得的圆形铁模具后,市民孙女士感激地对市公安局古山派出所民警徐嘉辉说。

事情发生在8月16日。当日早上8时许,在古山镇大园东村开店的孙女士到古山派出所报案称,她昨晚放在店门口的铁模具被偷。

据了解,8月15日下午5时许,孙女士把10个圆形铁模具放在店门口后,便下班了。第二天早上,孙女士到店时发现少了6个圆形铁模具,价值约900元。

接警后,徐嘉辉立即带队前往现场调取监控录像,发现8月16日凌晨3时许,一名骑自行车的男子将孙女士放在店门口的圆形铁模具装进蛇皮袋后,放到自行车后座上就推车离开了,最后的身影消失在东城街道河南二村附近。抓捕人员立即出发,2个小时后,抓捕人员在河南二村一公园的长椅上,将正在呼呼大睡的康某抓获,而他身旁就放着偷来的圆形铁模具。

经审讯,康某对盗窃6个圆形铁模具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据他交代,他从东阳过来,身上没钱了,刚好经过孙女士店门口时,发现了这几块铁模具,便想着偷了换点钱花。本来想着全部偷走,但实在是太重了,便只偷了6个,没想到还没来得及卖出去就被抓了。目前,康某因盗窃被行政拘留7日。

【立弃扬·文明创建丽州行】 开车打电话曝光

为构建文明、守法的道路交通秩序,加强道路交通管理,市公安局交警大队坚持问题导向,效果导向,积极推进“立信义 弃陋习 扬正气”专题教育整治活动,落实道路监管工作,持续对交通陋习进行曝光。以下对近段时间开车打电话玩手机的违法行为进行曝光。

违法地点:永义线900M 横山往永康
车牌号:浙G7T6N3
违法时间:2022.8.19
车牌号:浙GD09669
违法时间:2022.8.21
车牌号:浙GDN7105
违法时间:2022.8.19
车牌号:浙GD55789
违法时间:2022.8.18

违法地点:东永一线前黄东阳至永康
车牌号:浙G0GM55
违法时间:2022.8.22
车牌号:浙GDC9585
违法时间:2022.8.22
车牌号:鲁E011K0
违法时间:2022.8.22
车牌号:浙GL878S
违法时间:2022.8.22
车牌号:浙JQ53S8
违法时间:2022.8.22
车牌号:浙G1G8R2
违法时间:2022.8.22



关注永康公安微信
每日获取平安资讯



养老投资需谨慎
高额回报 要小心

骑电动车不戴头盔拒罚还袭警 一女子被依法刑事拘留

本报讯(通讯员 张紫薇) 为进一步规范电动车行车秩序,提升交通参与者安全文明出行意识,有效预防和减少涉及电动车交通事故,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近期,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持续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以电动车为重点的交通秩序综合治理,启动最严电动车违法行为整治行动,营造一个更加安全、有序、畅通

的道路交通环境。

8月23日18时许,交警大队石柱中队民警贾伟民带队在前仓镇金鸡路高速桥下开展专项整治时,发现女子胡某未佩戴安全头盔。辅警王云将她拦下,并要求靠边停车接受处罚,但胡某拒不配合,想要骑车逃离现场,王云当即拦停并要求胡某下车。胡某见状一把将电动车推倒在

地,贾伟民对其劝阻和警告,但胡某态度恶劣,不依不饶抓挠王云的手臂。在劝阻过程中,王云的两只手臂均有不同程度的抓伤,警服扣子也被扯掉。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胡某对妨害公务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目前,胡某因涉嫌妨害公务罪被公安机关依法刑事拘留。